**附件2 商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表（2019-2020学年）**

**姓名： 专业： 班级： 学号：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加 分 细 则** | **小计分数** | **加分项** |
| **德育素质**（此项最多可记10分） | **思想政治** | 正式党员3分；预备党员2分；党校结业0.5分；交入党申请书0.3分。（可以累加） |  |  |
| **生活观念** | 院级十佳三好寝室0.5分/次；校级文明寝室和特色寝室0.5分/次；校级十佳文明寝室十佳特色寝室1分/次。 （同一项目以最高级别为准） |  |  |
| **团队观念** | 校级集体荣誉0.5分/人；校级十佳集体荣誉1分/人；区市级集体荣誉1.5分/人；省级集体荣誉2分/人；国家级集体荣誉3分/人。（同一项目以最高级别为准） |  |  |
| **法纪素养** | 通报批评： -0.5分/次；校级处分：警告-2分，严重警告-4分，记过-6分，留校察看-8分 |  |  |
| **道德修养** | **个人荣誉：**院级荣誉0.3分；校级荣誉0.5分；区市级荣誉1分；省级荣誉2分；国家级荣誉3分。（可以累加。上一学年评的奖学金证书不能加分） |  |  |
| **智育素质****（60分）** | **学习成绩** | 学年加权平均成绩的60% 。（以学院教务办在教务系统转出的除全校任选课成绩外的加权平均成绩为准，） |  |  |
| **发展性素质**（此项最多可记30分**）** | **组织管理能力** | 校院级干部、党支部干部、班长、团支书1.0分；学习委员加0.5分；班级其他干部、党小组组长以及校、院级干事加0.3分;五星级社团会长加1.0分;四星级社团会长加0.8分；三星及以下社团会长加0.5分；校级十佳文明(特色)寝室室长加1.0分，校级文明(特色)寝室室长加0.3分（可以累加一次。学院开会未到扣0.1/次、纪律委员所交考勤表与教师抽查不一致扣0.1/次） |  |  |
| **普通话** | 普通话通过二级乙等者加0.3分；二级甲等者加0.5分；一级乙等者加1分；一级甲等者加2分 |  |  |
| **计算机****技能** | 通过计算机一级加1分；二级加1.5分；三级加2分；（可以累加） |  |  |
| **外语技能** | 英语通过四级（≧425分）加1.5，六级（≧425）加2分，口试加0.5分；雅思≧5.5分,托福≧60分,GRE≧310分，GMAT≧630分，德福≧3级，法语通过四级，日语通过N1级，其他小语种达到申请学校水平，剑桥商务英语（BEC）中级及以上，全国翻译资格考试（CATTI）过三级，都加2分。（可以累加） |  |  |
| **职业技能** | 取得以下国家或行业认定的技能资格证书：银行初级资格证(银行从业资格证)、初级商业会计证（ACCA）、基金从业资格证、创业培训（SYB）合格证、证券从业资格证、电子商务师、期货从业资格证、驾驶证、咖啡师、调酒师、茶艺师证、营养师证加1分。初级会计师、初级审计师、报检员、报关员、资产评估师、初级统计师、高级商业会计证（ACCA）、注册管理会计师（CMA）、特许金融分析师（CFA）、金融风险管理师（FRM）、人力资源管理师、市场分析师、市场营销师、市场调查师、教师资格证、导游证 加2分。（可以累加。大四可以提供成绩证明材料加分） |  |  |
| **竞赛奖励** | 院级比赛（竞赛）：一等奖0.5分，二等奖0.3分.三等奖0.2分，优秀奖0.1分；校级比赛（竞赛）：学科类一等奖1分，二等奖0.5分.三等奖0.3分；优秀奖0.2分文体类一等奖0.5分，二等奖0.3分.三等奖0.2分；优秀奖0.1分市级比赛（竞赛）：学科类一等奖2分，二等奖1分，三等奖0.5分；优秀奖0.3分文体类一等奖1.5分，二等奖0.5分.三等奖0.3分；优秀奖0.2分省级比赛（竞赛）：学科类一等奖3分，二等奖2分，三等奖1分，优秀奖0.5分。文体类一等奖2分，二等奖1.5分.三等奖0.5分；优秀奖0.3分国家级比赛（竞赛）：学科类一等奖5分，二等奖3分，三等奖2分；优秀奖1分。文体类一等奖4分，二等奖2分.三等奖1分；优秀奖0.5分。其中，（1）**国家教育部(团中央)立项比赛：**“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全国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等立项比赛。获省赛特等（一等）奖10分，二等奖8分，三等奖5分；优秀奖3分；获国赛特等（一等）奖20分，二等奖16分，三等奖10分；优秀奖5分。（2）**省教育厅（团省委）立项比赛：**四川省大学生ERP沙盘模拟经营大赛、四川省大学生营销策划大赛、四川省大学生会计技能大赛、四川省大学生财税实务技能大赛等立项比赛。获特等（一等）奖5分，二等奖4分，三等奖3分；优秀奖1分。  备注：可以累加，但同一个项目的竞赛以最高级别（最高加分项）为准。 |  |  |
| **科研与创新能力** | **在国家公开刊物**(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可查)上发表学术文章，独著的学术文章一般刊物加2分，核心刊物加10分，合著第一作者按70%计分，第二作者按30%计分；出版教材和专著独著加20分，合著第一作者按70%计分，第二作者按30%计分；（以北大、南大核心目录为准）**创新性试验计划、创新创业项目：**立项：院级0.3分；校级0.5分；省级1.5分；国家级3.0分。结题：院级0.5分；校级1.0分；省级3.0分；国家级5.0分。凡大四要**报考研究生**的同学加0.5分,若经查询未参加研究生考试报名者,取消其评奖资格 |  |  |
| **综合素质测评总分** |  德育素质（ ）分 + 智育素质（ ）分 + 发展性素质（ ）分 =（ ）分 |
| **班级审核** | 团支书审核签字： 班主任审核签字：  |

**注意事项：**

**1、素质拓展总分达到4分及以上才有资格参加各级各类奖学金的评选；**

**2、以上所有项目的认定时间范围必须是参评学年度（2019年9月1日—2020年8月31日）期间发生的；**

**3、学年学习加权平均成绩中不包含全校任意选修课成绩；**

**4、其它课程的换算方法：优：95，良：85，中：75，合格：60，补考合格：60；**

**5、按要求在学院规定时间内完成素质分的“在线申请”。“在线申请”网址：**[**https://xsswzx.cdu.edu.cn:81/cp/**](https://xsswzx.cdu.edu.cn:81/cp/) **。**

**6、社团相关一切证明及获奖均不能加分。**

**7、个人或集体荣誉级别认定：**
  **区、市、县级及以上荣誉是指区、市、县级及以上人民政府、教育主管部门、党委组织部、共青团等组织的表彰奖励。
   校级表彰奖励划分为两档：第一档为学校党委或行政名义开展的表彰奖励、校团委开展的五四表彰、“雄辩杯”辩论赛、“科创杯”、“开拓杯”活动奖项；第二档为学校职能部门（如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党委学生工作部、党委武装部、校团委、心理健康教育中心、校体委）名义开展的表彰奖励。
  院级就是除校级两档外的各学院、部门开展的表彰奖励。**